

# 錄取（報到）回條

本人\_\_\_\_\_經 110 學年度四技甄選入學統一分發錄取嶺東科技大學  
\_\_\_\_\_系，並於 110 年 7 月\_\_\_\_\_日（填表日期）辦理報到。

具結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願依錄取通知單規定時間及方式完成報到手續，並同時繳交高中職學歷（力）證件（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）。否則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。
- 二、本人願依註冊須知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註冊。否則，自動放棄入學資格。
- 三、本回條所附身分證明文件屬實，僅供報到使用。
- 四、本回條視同報到手續單，於辦理報到時使用。

此 致

嶺東科技大學

考生簽章：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家長簽章：

連絡電話：

錄取生身分證影本粘貼處(正面)	錄取生身分證影本粘貼處(反面)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

※ 本錄取報到通知單回條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僅針對本項招生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※ 報到系統網址: [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\\_exam/v232/sign.aspx](https://ais.ltu.edu.tw/ltu_exam/v232/sign.aspx)

※ 完成上傳報到後，請將①錄取（報到）回條正本、②高中職學歷（力）證件或緩繳畢業證書切結書郵寄回本校。

※ 郵寄地址：408213 臺中市南屯區嶺東路一號 註冊組收。